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7月31日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书面通知。会议于2018年8月6日在公司以现场和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何如董事长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董事会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议案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更，公司对风险管理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的部分成员相应作出调整，其他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。调整后的风险管理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：

（一）风险管理委员会

委员：何如、姚飞、刘小腊、郑学定；主任委员：何如

（二）审计委员会

委员：肖幼美、姚飞、郑学定；主任委员：肖幼美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有关薪酬事项的议案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在何如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，其余八名董事表决结果为八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7日